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一、貫徹執行「都市原住民發展計畫」

積極推動都市原住民發展計畫第4期執行計畫（包括推展教育文化、促進就業、加強住宅輔助、增進社會福利等），99年度相關經費達新台幣7379萬6仟元，本府原住民會將依據本市原住民實際需要，持續規劃相關文化教育、就業、福利、產業政策，藉以提升都會生活品質及競爭力。

二、辦理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

（一）設置原住民傳統聚會所

本原住民聚會所設置目的在作為高雄都會區原住民聚會及表演場所，並結合藝術家之藝術創作，展現原住民族文化特色，拓展海洋城市多元面貌，本工程於99年1月15日完工，1月30日啟用。

（二）辦理原住民部落大學

為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本會99年度部落大學課程廣續委託高雄市社區大學促進會辦理，第一學期開設包括文化學程、生活學程、產業學程、生態學程等17班，計283位學員。

（三）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

為傳承原住民各族群母語，俾激發族人使用族語之意願，帶動族語的振興，核定阿美、排灣、魯凱、布農、太魯閣等族語語言巢10班，參加全國原住民族語戲劇競賽，獲公開組第二名佳績。

（四）辦理部落大學暨族語教學師資文化研習活動

為提升部落大學及母語教學教學品質，落實終身學習與文化傳承目標，99年3月7、8日辦理部落大學暨族語教師文化研習活動，計有本市原住民籍教師、族語老師、部落大學教師等38人參加，課程多元且豐富，並透過文化體驗，增進原住民族文化認知，強化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教學品質。

（五）辦理家庭教育親子自行車活動

4月17日辦理家庭教育-親子自行車城市漫遊活動，計有128人參加，活動內容包括自行車漫遊、烤肉及參觀橋頭糖廠，促進親子互動及增廣見聞，甚獲民眾好評。

（六）辦理2009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活動—「原住民族文化之夜傳統歌謠晚會」

4月24日下午七時假社教館辦理「原住民族文化之夜—傳統歌謠晚會」，除祖韻及原住民兒童樂舞團外，尚有本市14個原住民同鄉會配合參與演出，共同呈現本市原住民多元豐富的文化特色，節目內容精采。

（七）辦理辦理主委杯壘球賽

5月1、2日假文府國小辦理第四屆主委杯棒壘球賽，總計有16隊報名參賽，競爭激烈，並提供本市原住民健康休閒活動。

(八)城鄉文化交流活動

5月20日邀請那瑪夏鄉80名鄉親來本市參訪，參觀市議會、世運主场館、高雄港及原住民主題公園等，期透過參訪過程介紹本市市政建設實績，並聯絡交流感情，俾建立城鄉間合作交流的穩固基礎。

(九)辦理南區大專原住民文化研習營

5月22、23日結合本市原住民部落大學假澄清湖傳習齋辦理南區大專原住民文化研習營，邀請圖騰樂團主唱、沓互樂舞團少多宜老師、少妮瑤·久分勒分老師分享音樂創作及傳承的經驗，並透過活動凝聚各校同學間的情感。計有100名學生參加，活動豐富充實。

(十)辦理原住民兒童小小豐年祭活動

6月5日上午9時起假原住民傳統聚會所辦理原住民兒童小小豐年祭活動，活動包括排灣族成年禮、文化闖關活動、獎學金發放等，計有四百餘名原住民學童參加，活動精采，甚獲好評。

(十一)核發98學年度第一學期原住民獎學金，幼教補助

1. 學業優秀獎學金：國小核定320人，每人發給獎學金2,000元。國中核定70人，每人發給3,000元。高中核定20人，每人發給4,000元。大專以上核定15人，每人發給5,000元。合計425人，核發獎金計100萬5000元。
2. 特殊才藝獎學金：國小核定7人，每人發給獎學金2,000元；國中核定5人，每人發給3,000元。高中核定3人，每人發給4,000元。合計10人，核發獎金計4萬1000元。
3. 學齡前兒童幼教補助：核定106人，核發97萬4761元。

(十二)加強本市原住民族別登記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為統計原住民族群各項資料，作為施政之依據，發布原住民族別認定辦法，經本會廣加宣導及本府民政局、各區戶政事務所之協助，本市原住民族別註記率6月達99%。

(十三)續辦「午安！原住民」、「原住民音樂坊」廣播節目

為讓市民朋友認識原住民音樂、藝術的文化意義及現代發展面貌，及有效宣導政令，落實政府與民眾雙向溝通，本會與高雄廣播電臺合作，每周六上午11時至12時播出「原住民音樂坊」廣播節目；每周日下午1時至2時播出「午安！原住民」廣播節目。

(十四)補助本市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文化及社教等活動

本年度截至6月止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19場次，合計50萬元。

三、推動原住民族經建福利工作

(一)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

1. 辦理就業媒合活動2場次，原住民就業諮詢服務台輔導就業106人，提升原住民就業率。
2. 輔導補助職業教育訓練12人，培育技術專長。

3. 輔導本市原住民取得各類技術士證照 46 人（乙級 8 人、丙級 38 人），提升就業能力。
4. 辦理 99 年原住民在地就業計畫，進用短期就業人員計樂舞展演人員 12 人、清潔維護人員 5 人、解說員 5 人、兒童輔導人員 5 人、族語推動人員 5 人及專案管理人員 1 人，共計 33 人。
5. 賡續辦理前鎮河兩側綠地及親水公園清潔，輔導本市原住民合作社及社團繼續承攬本市 3 處公園。
6. 開辦職業訓練電腦應用班 1 班，結合實務切合就業市場需求，增加一技之長，提升原住民就業競爭力。
7. 辦理青少年職場觀摩活動 1 場次，藉由參訪職訓機構及職場觀摩等教育活動的歷程，激發其內在探索、了解自我特質並能發掘自己職業興趣與職業性向，提升原住民待業青年之謀職成功率。
8. 辦理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撰寫研習會 1 場次，輔導民間原住民團體申請該計畫，講解如何切合團體自身條件撰寫計畫，藉以申請補助並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

(二) 輔導都市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1. 扶植原住民發展文化產業，增加經濟收入，協助原住民手工藝者建立展售據點 2 處。
2. 辦理手工藝展 3 次、美食展 3 次，增加廠商行銷機會，亦藉此使各業者能彼此觀摩學習，讓產品更精緻。
3. 設立「Ha Li Payci 原住民商店」1 處，開放各地區原住民手工藝及農特產品業者寄賣，期能開展原住民產業銷售廣度，透過有組織的運作及合作機制，提供產銷平台，增進產業發展。
4. 持續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發展經濟事業，擔保貸款最高 1 仟萬元、無擔保貸款最高 3 佰萬元。
5. 持續輔導原住民申請微型經濟事業貸款，最高 30 萬元，舒緩創業初期資金不足之壓力，輔導核貸 15 件。
6. 辦理合作社實務研習 1 場次，成員為原住民勞動合作社經營者及其社員，內容包含社務管理、財務管理、稅務管理、勞動知能訓練、投標技巧等，期以改善原住民勞動合作社之經營能力。

(三) 辦理急難救助、醫療補助及法律服務

1. 聘請 2 位法律顧問，提供原住民法律諮詢服務，解答民眾法律疑難問題，服務計 65 人次。
2. 辦理法律講座 1 場次，促進原住民對法律之瞭解，增進其權利意識，內容為新修正之民法有關夫妻財產制度及繼承相關法律。
3.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計 77 人次，核發救助金 75 萬元。

4. 辦理原住民醫療補助，輔助原住民於傷病時維持其生活，計 15 人次，核發補助計 29 萬 2400 元。
5. 輔導原住民納入健康保險，促使原住民能獲得適切之醫療照護，減輕因疾病所生之風險，納保率 93.74%。

(四) 都市原住民無自用住宅之改善之安置

1. 核發購置住宅補助，每戶 20 萬元，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促進房屋自有率，計補助 11 戶。
2. 補助原住民老舊（屋齡 10 年以上）自用住宅修建，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 6 萬元，計補助 4 戶。
3. 設置本市原住民娜麓灣國宅社區，低價出租（每月租金 3,500 元），照顧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計出租 12 戶。

(五) 加強原住民權益及福利服務

1. 提昇原住民婦女參與原住民事務決策之力量，本會委員有 7 位女性代表，社團、同鄉會領袖亦有 15 位原住民女性擔任。
2. 辦理慶祝婦女節歌唱比賽活動 1 場次，慰勞原住民婦女們長期之辛勞，並提供善於歌舞之各族群同胞們，盡情揮灑之舞台，冀期達到族群交流、情感融合之目的。
3. 辦理原住民婦女影像展，展示原住民婦女從部落到大都市打拚所展現的各種面貌。
4. 辦理母親節慶祝活動，除慰勞母親之辛勞，更倡導和樂的親子關係，健全的家庭生活。
5. 辦理原住民性別主流化課程，倡導多元文化視角的性別觀點。
6. 辦理婦女溝通平台活動 1 場次，邀請性別專家講解預防家庭暴力，其後由與會者就各項公共議題闡述意見及交流。
7. 辦理婦女人身安全宣導 1 場次，使原住民女性對人身安全議題有更清楚的認識，並提供協助資源與方法。
8. 辦理關懷敬老觀摩參訪活動 1 場次，尊重原住民長者，提倡老人適當休閒活動，促進身心健康。
9. 辦理老人長期照護宣導，使民眾熟悉現行長照政策的實質內涵，認識其服務項目與內容、服務對象、補助方法及申請相關事宜。
10. 舉辦健康講座、愛滋病及自殺防治宣導暨健康義診活動各 1 場次，邀請相關專業人員講授如何以芳療精油來解除生活壓力並提供各種紓壓按摩，另請小港衛生所講授如何預防愛滋病及自殺防治宣導，現場並有為民眾量血壓、測血脂肪及體脂肪等健康義診。
11. 舉辦金融知識及理財宣導會 1 場次，邀請金融業專業人員講授認識風險、分散風險、認識各種保險、如何選擇保險等。
12. 舉辦消費者權益保護宣導，宣導內容為不動產買賣及房屋租賃相關問題之講解，消費糾紛之處理途徑及如何掌握契約重點以免受騙。

13. 辦理節稅宣導暨綜合所得稅協助申報服務，協助如何報稅及節稅。
14. 推展原住民家庭及婦女服務中心業務，在原住民家庭遭逢生活、經濟等困境時，即時關心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
15. 加強婦女人身安全、家暴及性侵害、愛滋病防治等宣導工作，由高雄電台午安原住民節目廣播傳送相關宣導。
16. 持續出版本市原住民通訊雙月刊，擴大原住民家戶政令及權益宣導，促進原住民獲得權益資訊，亦使本會業務順利推展。